

认罪认罚后反悔，后果很严重

奉化一男子因此被加刑两个月，系我市首例

本报讯（记者董小芳 通讯员林杰荣）认罪认罚从宽是指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自愿如实供述自己的犯罪，对于指控犯罪事实没有异议，同意检察机关的量刑意见并签署具结书的案件，可以依法从宽处理。但是，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处理后，能不能上诉申请再减刑？近日，奉化一男子因认罪认罚后反悔，刑期从7个月增加到9个月。

据悉，这是我市首起因被告人认罪认罚又上诉，经检察机关抗诉获法院改判的案件。

2019年6月，奉化区检察院审

查起诉王某某容留他人吸毒一案。经查，王某某从2018年至2019年3月，曾多次容留他人吸食甲基苯丙胺（俗称“冰毒”）。2019年5月被公安机关抓捕归案。

王某某有多次毒品犯罪的前科劣迹，但鉴于王某某在侦查、审查起诉阶段都能如实供述自己的犯罪事实，奉化区检察院依法决定对其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并告知王某某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相关内容及权利义务。王某某表示没有异议，自愿认罪认罚，同意检察院提出的量刑建议，自愿签署了认罪认罚具

结书。奉化区检察院于2019年7月11日以王某某涉嫌容留他人吸毒罪向奉化区法院提起公诉。最终，奉化区法院以容留他人吸毒罪判处王某某有期徒刑7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2000元。

不料，今年8月8日，王某某以其归案后认罪态度良好，原判量刑过重为由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得知王某某提起上诉后，奉化区检察院认为王某某以原量刑刑过重为由提出上诉，已不符合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的条件，不应再对其从宽处罚，故依法提出抗诉。

宁波市检察院经审查后，依法支持奉化区检察院的抗诉意见。

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过审理认为，上诉人王某某仅以量刑过重为由提起上诉，又没有提供新的证据，对原来协商的量刑表示反悔，认罪但不认罪，已不符合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处理的条件，检察机关的抗诉意见有理，应予以采纳。鉴于王某某违背认罪认罚具结书中的量刑承诺，提出原量刑刑过重的上诉理由，不应再对其认罪认罚从宽，故对原量刑刑依法予以变更，判处王某某有期徒刑9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2000元。

我市首次使用无人机监测松材线虫病

本报讯（通讯员沈佳丽 郑玲 记者王博）昨天，鄞州区东英镇的一片400亩的松树林里，一架小飞机在空中盘旋。这是我市首次采用无人机监测技术对松材线虫病进行秋季普查，未来将向全市推广。

松材线虫病俗称“松树癌

症”，是松树的一种毁灭性流行病。秋季是松材线虫病的高发季，也是疫情普查任务最艰巨的时候。

“松材线虫病普查工作很重要，能及时准确掌握松材线虫病疫情发生情况。往年疫情普查的数据都由人工监测所得，今年在人工普

查的基础上，我们采用了无人机监测松材线虫病，对人工监测是一种重要补充。”宁波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鄞州分局相关负责人说，无人机监测松材线虫病具有效率高、范围广、识别定位准确、组织实施灵活等优点，尤其适合对交通不便的

林区开展监测。

另据了解，无人机监测松材线虫病疫情，可与人工普查数据形成对比，核查人工普查的准确率，还可以摸清辖区松材线虫病疫情家底，为今后科学制定除治方案提供依据，确保松林资源安全。

全民运动会多项比赛举行

本报讯（记者林海）宁波市首届全民运动会近日有多项比赛先后举行。12日至13日，钓鱼总决赛在江北区嘉绿垂钓休闲农庄举行，来自全市各地46支代表队的200多名钓鱼高手一决高下。最终，获得团体一等奖的代表队是鼎东二队、慈溪市一队、奉化区一队、海曙区一队和北仑区一队。个人一等奖获得者是林晓波、孙忠煊、李春华、徐锋、黄裕炳。

12日至13日，全民运动会地掷球比赛在镇海炼化体育场的飞地掷球馆举行，100多名地掷球爱好者参加了比赛。中国首位地掷球世界冠军、老将岑伟飞也出现在赛场上。

全民运动会滑轮（越野滑雪）项目的比赛13日在镇海区九龙湖举行，这是宁波第一次举办旱地滑雪比赛。此外，全民运动会的五人制足球、登山、飞镖、健身气功比赛上周末分别在我市各地举行。

【上接第1版①】

全球化之路如何走？ 买全球卖全球

寻迹隐形冠军，不难发现，宁波隐形冠军在国际化步伐上同样大胆。

1997年，宁波圣龙集团有限公司成立的第二年，董事长罗玉龙接到一笔德国巴伐利亚制造公司（德国宝马）近500万元的硅油离合器订单。

尽管产品质量已达标，但严谨的德国客商对圣龙集团内部管理诸多挑剔，这让罗玉龙意识到：要让产品走向国际市场，光靠一身蛮力是行不通的。

始于心，践于行。当时还属于“小不点”的圣龙，在罗玉龙的主导下，大胆做起了引进外资的文章；和世界500强美国博格华纳公司合资成立华纳圣龙。

“如果当初不走出这一步，现在可能还被困在小圈子里转！”多年后，回望这段经历，罗玉

龙庆幸自己的“敢为人先”，让他赶上了最好的时代。之后的十年，中国私家车拥有量快速增长，催生了大量汽车零部件的需求，华纳圣龙由此成为国内最大、知名度最高的水泵离合器制造商和北美福特公司Q1供应商。

买进全球技术、经验，卖出高品质产品，宁波隐形冠军在“一进一出”间，突破成长的天花板，这样的例子并不鲜见。电脑横机制造商慈星股份收购行业巨头瑞士事坦格，均胜电子将日本高田收入囊中……“蛇吞象”的故事还在继续。

“实现市场、资本、人才和技术的全球资源整合，是宁波企业完成关键技术突破的另一成功途径。”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相关负责人认为，宁波85%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是民营企业，在参与国际并购时反倒比国企更有优势。

集中于细分领域的单项冠军企业，缩小小市场，再通过全球化扩大市场，成为纵横国际市场的先锋。去年，宁波单项冠军培育库企业出口总额逾570亿元，同比增长近35%，近三年年均复合增长率超过13%。

国网宁波供电公司电网运行特级保电公告

为配合镇海安置房迁改等工作，计划于2019年10月18日至2019年10月23日，220kV长海2R26线、长镇2R25线双线路同时停役。线路停役期间，宁波电网运行非常薄弱。为保障宁波市企事业单位和居民的正常电力供应，必须确保相关特级保电线路（涉及行政区域详见附件）安全可靠运行，现发布电力设施保护公告如下：

一、线路沿线各单位在电力设施保护区（线路两侧15米）范围内吊装、浇筑、植树、挖掘等施工前，须提前告知电力部门，杜绝未经电力部门同意在电力设施保护区范围内违法野蛮施工。

二、禁止在特级保电线路两侧各500米范围内实施燃放烟花爆竹、放飞孔明灯、放飞气球、放飞风筝、垂钓、飞行无人机等可能危及电力线路运行安全的行为。禁止在电力铁塔周边设置垃圾堆场和临时违法新建（构）筑物。

三、请各级政府督促沿线居民做好电力设施周边塑料薄膜大棚、建筑彩钢瓦、彩带气球等易漂浮物加固工作，严防大风吹飘异物引发电网安全事故。

四、严肃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对于因违法施工、野蛮作

业等导致电力设施遭受破坏或造成电网停电，电力部门将依据法律法规，对责任单位、责任人追究法律责任。

五、实施有奖护线。群众可通过95598或51101694举报危及电力设施安全的违规线索。电力部门将履行保密责任，并对有功举报人给予适当物质奖励。

六、保护电力设施，维护用电秩序，是全社会共同的责任。请各级政府协助电力部门做好电力设施保护工作，请广大市民共同监督举报危及电力设施的违法行为。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宁波供电公司
2019年10月15日

附件：特级保电涉及区域清单

鄞州区：东钱湖镇、横溪镇、姜山镇、聚贤街道、梅墟街道、潘火街道、邱隘镇、首南街道、塘溪镇、五乡镇、下应街道、咸祥镇、云龙镇、瞻岐镇

北仑区：柴桥街道、春晓街道、大碶街道、小港街道
镇海区：贵驷街道、蛟川街道、九龙湖镇、骆驼街道、澥浦镇、庄市街道
江北区：慈城镇、洪塘街道、庄桥街道

征收集体所有土地房屋拆迁公告

甬海征拆[2019]第2号

因宁波市海曙区集士港镇杨家村地块拆迁安置小区三期工程的需要，根据浙江省建设用地审批意见书（浙土字A[2014]-0112号）等批准文件，该地块拆迁范围内的集体所有土地房屋拆迁实施方案，已经海曙区人民政府批准。现就房屋拆迁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拆迁人：海曙区旧村改造管理服务中心
2. 拆迁范围：海曙区集士港镇杨家村杨家村自然村范围内坐落于宁波市海曙区集士港镇杨家村后桥头10组3号、10组10号、10组38号、10组32号、集士港镇杨家村杨家村3组60号、4组49号、4组51号、4组61号的房屋及附属物（详见规划红线图）
3. 补偿安置的方式和标准：房屋拆迁实行调产安

置或货币安置。补偿标准按《宁波市征收集体所有土地房屋拆迁补偿办法》《宁波市征收集体所有土地房屋拆迁补偿实施细则》及海政发[2017]39号、甬发改价管[2019]131号文件执行。

4. 搬迁期限：具体起止日期由拆迁单位另行公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的规定，拆迁当事人对上述房屋拆迁有关事项有异议的，可在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宁波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三个月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宁波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海曙分局
2019年10月15日

关于送达税务处理决定书和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我局依法对下列纳税人的税收违法案件调查完毕，已经作出行政决定，因无法以直接或委托等其他方式送达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一百零六条的规定，现将税务处理决定和税务行政处罚决定公告如下：

序号	纳税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违法事实	法律依据及相关决定	文书名称	文号
1	宁波海曙吉财阀门科技有限公司	张吉林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三十七条之规定处20万元的罚款及加处罚款。	《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	甬税稽一罚[2019]262号
2	宁波招福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施福林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追缴税、费1178569.55元。对上述应追缴税款从滞纳金之日起，按日加收滞纳金万分之五的滞纳金。	《税务处理决定书》	甬税稽一处[2019]250号
3	宁波招福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施福林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三十七条之规定处40万元的罚款及加处罚款。	《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	甬税稽一罚[2019]242号
4	宁波市鄞州超姿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陈志超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三十七条之规定处50万元的罚款及加处罚款。	《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	甬税稽一罚[2019]259号
5	宁波市坤水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庄坤水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追缴税、费23557.39元。对上述应追缴税款从滞纳金之日起，按日加收滞纳金万分之五的滞纳金。	《税务处理决定书》	甬税稽一处[2019]264号
6	宁波市坤水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庄坤水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三十七条之规定处50万元的罚款及加处罚款。	《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	甬税稽一罚[2019]268号
7	宁波市鄞州豪师服饰有限公司	薛恩霞	偷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追缴税、费72343.49元。对上述应追缴税款从滞纳金之日起，按日加收滞纳金万分之五的滞纳金。	《税务处理决定书》	甬税稽一处[2019]249号
8	宁波市鄞州豪师服饰有限公司	薛恩霞	偷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之规定，处罚款68263.14元及加处罚款。	《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	甬税稽一罚[2019]239号
9	宁波市鄞州豪展服饰有限公司	朱宗赞	偷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追缴税、费37754.54元。对上述应追缴税款从滞纳金之日起，按日加收滞纳金万分之五的滞纳金。	《税务处理决定书》	甬税稽一处[2019]246号
10	宁波市鄞州豪展服饰有限公司	朱宗赞	偷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之规定，处罚款43282.88元及加处罚款。	《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	甬税稽一罚[2019]236号

序号	纳税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违法事实	法律依据及相关决定	文书名称	文号
11	宁波市鄞州藏林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胡藏	偷税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追缴税、费113686.78元。对上述应追缴税款从滞纳金之日起，按日加收滞纳金万分之五的滞纳金。	《税务处理决定书》	甬税稽一处[2019]263号
12	宁波市鄞州藏林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胡藏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三十七条之规定处50万元的罚款及加处罚款。	《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	甬税稽一罚[2019]267号
13	宁波巨洪优流体设备有限公司	李建设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三十七条之规定处50万元的罚款及加处罚款。	《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	甬税稽一罚[2019]260号
14	宁波城波阀门贸易有限公司	洪永章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三十七条之规定处50万元的罚款及加处罚款。	《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	甬税稽一罚[2019]257号
15	宁波鸿关电子贸易有限公司	洪鸿辉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三十七条之规定处20万元的罚款及加处罚款。	《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	甬税稽一罚[2019]253号
16	宁波仓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李来益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三十七条之规定处10万元的罚款及加处罚款。	《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	甬税稽一罚[2019]252号
17	宁波鄞州青益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李来益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缴税、费300306.06元。对上述应追缴税款从滞纳金之日起，按日加收滞纳金万分之五的滞纳金。	《税务处理决定书》	甬税稽一处[2019]251号
18	宁波鄞州青益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李来益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三十七条之规定处50万元的罚款及加处罚款。	《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	甬税稽一罚[2019]243号
19	宁波市上二阀门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苏成杰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三十七条之规定处50万元的罚款及加处罚款。	《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	甬税稽一罚[2019]273号
20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诗军阀门科技有限公司	洪诗军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第三十七条之规定处50万元的罚款及加处罚款。	《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	甬税稽一罚[2019]245号

以上税务文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请公告所涉纳税人见公告后，到我局领取相关文书，联系地址：宁波市鄞州区甬港南路106号，联系电话：87002181、87002099。

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第一稽查局
2019年10月15日